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2017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3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要求，编制了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3166号文）核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000,000股，发行价为6.8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86,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54,214,008.52元。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编号为德师报（验）字（17）第0031号《验资报告》审验，上述募集资金于2017年1月17日全部存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 **（二）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从募集资金到账至2017年6月30日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结余资金10,700,155.26元，主要为利息收入和已由自有资金支付但还未划出的部分发行费用。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2017年1月，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中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存储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 到账日期	募集资金 到账金额	截至2017年 6月30日结 余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 北京复兴支行	11050137510000001538	2017/1/17	4,086,000,000.00	10,700,155.26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资本金，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以扩大业务规模，优化业务结构，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因募集资金是用于补充资本金和营运资金，故其实现效益无法独立核算。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参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信息披露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特此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30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8,6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5,421.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5,421.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不适用	395,421.40	395,421.40	395,421.40	395,421.40	395,421.40	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合计</b>	-	<b>395,421.40</b>	<b>395,421.40</b>	<b>395,421.40</b>	<b>395,421.40</b>	<b>395,421.40</b>	<b>0</b>	<b>100.00</b>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